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公司本次投资项目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风险、经营管理风险等各方面风险，该项目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及实施的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 2、本次项目投资对公司长期发展的影响需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的概述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与浙江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吉经开区”）于2023年7月14号签署了《产业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拟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在安吉经开区与其他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建设高效异质结电池和组件智能制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公司与安吉经开区、控股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于2023年8月11日签署了《产业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继续推进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高效异质结电池和组件智能制造项目暨拟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拟对外投资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023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成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拟对外投资成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2023年9月27日，参股公司浙江大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新能源”）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参股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公司与安吉经开区、大晟资产于2023年9月28日正式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参股公司浙江大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指定企业浙江安吉经建实业有限公司就在安吉经济开发区所属工业园区投资建设高效异质结电池和组件智能制造项目签订了《代建协议书》，双方就工程概况、代建内容、代建成本、完工审计及回购事宜进行了相关约定。

该协议是对于《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补充协议》落地实施的补充约定。

三、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项目未来拟投入资金量较大，公司拟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进行投资，并引入技术团队、市场化资本，后续融资是否顺利，对投资项目的后续实施存在重大影响。

2、本次投资事项涉及的项目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的油墨制造业务、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属于不同业务、不同行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跨界投资，对公司资金、技术、人才及市场等储备具有较高要求，同时，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可能存在受宏观经济波动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业务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实际经营情况可能存在无法达到预期的情况。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中小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